

2022 勤業眾信稅務達人挑戰賽
比賽章程與規則

主辦單位：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協辦單位：財團法人台北市勤業眾信教育基金會

- 主辦單位保有修訂比賽章程及規則權利；如有修改，將適用於全體參賽隊伍。
- 主辦單位保有對於各項規則的解釋權及裁量權。
- 任何隊伍違反比賽規則，將被取消參賽資格。

頁次

活動宗旨

4

比賽規則- 總則

5

比賽規則- 初賽上午

7

比賽規則- 初賽下午

9

比賽規則- 決賽上午

11

比賽規則- 決賽下午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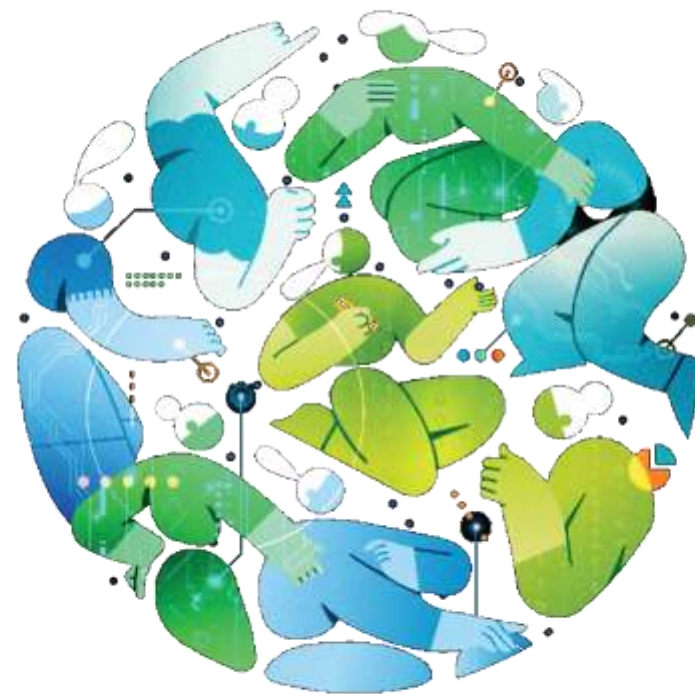
籌備小組聯絡方式

15

一、活動宗旨

勤業眾信自2012年開始舉辦【勤業眾信稅務達人挑戰賽】主要係為促進稅務課程發展，增加學生研習稅務的興趣，讓學生藉由參賽了解商業市場實況，並提高學生分析、判斷、解決稅務問題能力、製作書面報告及口頭簡報表達能力以及團隊分工合作的能力，以強化學生稅務知識並培養優秀稅務專業人才。希望學生藉由參與競賽獲得寶貴的經驗，提升對稅務專業領域的興趣。

在邁入第十屆的轉捩點，勤業眾信進行部分賽事變革，使活動更具挑戰性並鼓勵學生積極養成創新能力、具備國際視野、思辨反應敏捷且能多元融合。



二、比賽規則

總則

1. 本競賽採邀請制。由主辦單位邀請各大專院校會計、財政、財稅、會計資訊等系所提名一支由四名大學部或碩士班在校學生(含應屆畢業生)組隊參賽，並由一名教職員擔任帶隊老師。
2. 為了鼓勵跨系所優秀學生參賽，**四位參賽學生中至多可以有兩位是同校其他系所之在校生參賽**。唯曾經參加過本所以前年度稅務達人挑戰賽之學生恕不得再次參賽。**每系至多可報名一支隊伍、每校至多可報名兩支隊伍**，依據報名先後順序及資料完整性，主辦單位保有最終審核權。晉級決賽之隊伍，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不得更換隊員或少於四人參加決賽。如有特殊狀況，主辦單位保有最終裁量權。
3. 參賽隊員須攜帶本人有效學生證、身分證進入賽場並繳交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一份。
4. 只有參賽隊員可進入指定的比賽會場。參賽隊員在比賽期間除不得擅自離開會場外，亦不得以任何方式聯絡會場外的任何人。
5. 本屆比賽最多受理十八支隊伍參賽，比賽分為「個案分析」初賽及「個案分析」決賽。初賽成績最高之**前五支隊伍**得晉級參加決賽。參加決賽之五支隊伍再選出冠軍、亞軍、季軍及達人獎(第四~五名)。

二、比賽規則

總則(續)

6. 計分方式：

個案分析初賽	個案分析決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以簡報表達內容、口語論述技巧、臨場思辨反應能力、臨場中英文應答、團隊合作表現等綜合評分，滿分100分。成績最高之前五支隊伍得晉級參加決賽。	以中英文簡報表達內容、中英文口語論述技巧、臨場思辨反應能力、臨場中英文應答、團隊合作表現等綜合評分，滿分100分。

7. 獎項及獎金(新台幣)：

冠軍	亞軍	季軍	達人獎(第四、五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全隊80,000元獎學金校系獲頒冠軍獎座學生獲頒冠軍證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全隊60,000元獎學金校系獲頒亞軍獎座學生獲頒亞軍證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全隊30,000元獎學金校系獲頒季軍獎座學生獲頒季軍證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每隊10,000元獎學金校系獲頒達人獎獎座學生獲頒達人獎證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帶隊老師致贈感謝狀、紀念品、出席頒獎晚宴車馬補助費。全體參賽學生者均頒發參賽證書、紀念品。參賽學生之交通費用恕請自理。主辦單位將安排晉級決賽之參賽隊伍住宿事宜(限新北市以外學校)。			

三、比賽規則

「個案分析」初賽 – 上午

1. **初賽預計於7月8日舉辦。**上午為個案分析編製簡報環節。在比賽進行期間，各參賽隊伍只能使用主辦單位提供之「柏強網」進行資料搜尋，不得查閱任何自備的資料或瀏覽其他網頁，參賽隊員必須關閉手機及所有電子通訊工具亦不得擅自離開會場或以任何方式聯絡會場外的任何人。除了主辦單位安排之專業人員進行活動攝影、錄影外，所有參賽人員及工作人員均不得拍照、錄音或錄影。
2. 主辦單位將提供各參賽隊伍個案分析試題電子檔，請留意，比賽期間如有臨時修改題目之處，將統一由主辦單位公布並適用於全體參賽隊伍。
3. 參賽隊伍需在限定時間內，於指定的座位討論個案並編製一份PowerPoint(PPT)格式的簡報。主辦單位將為每支參賽隊伍準備四台筆記型電腦、兩個隨身碟、兩台計算機、文具、紙張。
4. 每台筆記型電腦桌面均預存加密的個案題目及PPT Template。參賽隊伍須於規定時間內，提交一個不超過20頁(封面頁不計入) PPT格式的簡報電子檔，俾供下午口頭簡報使用。簡報封面請標示各隊代號，封面及內文均不得出現學校名稱、參賽者姓名等文字或記號。
5. 簡報編製作以中文為主，格式及呈現方式不限，檔案名稱請儲存為[組別各隊代號.pptx]，例如：甲組D隊.pptx。下午進行的「個案分析口頭簡報」僅可使用該檔案進行彙報演示。

三、比賽規則

「個案分析」初賽 – 上午 (續)

6. 比賽會場將由主辦單位工作人員擔任各隊大使進行現場監督。工作人員將於比賽結束前30分鐘、5分鐘提醒參賽隊員比賽時限。
7. 各參賽隊伍須在限定時間內將編製好的簡報儲存於兩個隨身碟。請留意，每個隨身碟內僅應儲存一個簡報電子檔案，切勿儲存其他草稿檔案以免混淆，延遲遞交隨身碟將視同棄賽。
8. 比賽結束時，工作人員將收取隨身碟並立即將各隊簡報電子檔寄給口頭簡報比賽會場工作人員供各隊於下午進行口頭簡報時使用。全體參賽同學應關閉筆電，並將草稿紙交由大使保管。

三、比賽規則

「個案分析」初賽 – 下午

1. **初賽日下午為個案分析口頭簡報環節，全體參賽隊伍分為甲、乙兩組進行。**口頭簡報比賽進行期間主辦單位不提供「柏強網」、網路及任何參考資料供參賽者進行資料查詢。
2. 口頭簡報順序由主辦單位公開抽籤決定。除第一支簡報隊伍得於其簡報場次開始前**40分鐘**取得其上午編製的簡報電子檔、草稿紙進行演練外；其餘隊伍均依抽籤結果於各簡報場次開始前**30分鐘**取得該隊上午編製的簡報電子檔、草稿紙進行演練。
3. 口頭簡報陳述內容應以各隊上午製作的個案分析簡報內容為基礎，以國語為主要語言。
4. 口頭簡報比賽將全程錄影。所有參賽人員不得穿戴任何能顯示其所屬校系的服飾或於口頭簡報中明示或暗示其所代表的校系。
5. 每支隊伍有**20分鐘**口頭簡報時間，時間分配如下：
 - 前**13分鐘**：團隊簡報。以國語為主要語言，每位隊員均需負責一部分簡報，簡報情境為對客戶提案簡報，工作人員將於時間結束前**3分鐘**、**1分鐘**舉牌提醒，時間到響鈴提醒，請結束報告。
 - 後**7分鐘**：評審提問，將包含至少一個英語提問，參賽同學應以英語回答。工作人員將於時間結束前**3**、**1分鐘**舉牌提醒，時間到響鈴提醒，請停止應答。

三、比賽規則

「個案分析」初賽 – 下午 (續)

6. 初賽成績將以簡報表達內容、口語論述技巧、臨場思辨反應能力、臨場中英文應答、團隊合作表現等綜合評分，滿分100分。
7. 比賽結束後，甲、乙組評審團交換觀看另一組成績最高的前五支隊伍之口頭簡報錄影檔後，由全體評審團開會討論後評選出前五名晉級決賽隊伍。
8. 比賽結束後禁止將草稿紙等題目相關筆記攜出會場。完成簡報的隊伍可陸續離開會場。
9. 初賽日晚間八點以前將以電子郵件通知初賽成績最優的前五支隊伍的帶隊老師及隊長參加隔日的決賽
10. 晉級決賽之新北市以外參賽隊伍請留意住宿安排(同性別、兩人一室為原則)郵件通知。

三、比賽規則

「個案分析」決賽 – 上午

1. **決賽預計於7月9日舉辦。**上午為個案分析編製簡報環節。在比賽進行期間，各參賽隊伍只能使用主辦單位提供之「柏強網」進行資料搜尋，不得查閱任何自備的資料或瀏覽其他網頁，參賽隊員必須關閉手機及所有電子通訊工具亦不得擅自離開會場或以任何方式聯絡會場外的任何人。除了主辦單位安排之專業人員進行活動攝影、錄影外，所有參賽人員及工作人員均不得拍照、錄音或錄影。
2. 主辦單位將提供各參賽隊伍個案分析試題電子檔，請留意，比賽期間如有臨時修改題目之處，將統一由主辦單位公布並適用於全體參賽隊伍。
3. 參賽隊伍需在限定時間內，於指定的會議室討論個案並編製一份PowerPoint(PPT)格式的簡報電子檔。主辦單位將為每支參賽隊伍準備四台筆記型電腦、兩個隨身碟、文具、紙張、白板、白板筆、投影設備。
4. 每台筆記型電腦桌面均預存加密的個案題目及PPT Template。參賽隊伍須於規定時間內提交一個不超過30頁(封面頁不計入)的簡報電子檔俾供下午口頭簡報使用。簡報封面請標示各隊代號，封面及內文均不得出現學校名稱、參賽者姓名等文字或記號。
5. 決賽個案將包含至少一個英文題目，參賽隊伍須以英文編製該部份簡報；其餘簡報編製則以中文為主，格式及呈現方式不限，檔案名稱請儲存為[各隊代號.pptx]，例如：D隊.pptx。下午進行的「個案分析口頭簡報」僅可使用該檔案進行彙報演示。

三、比賽規則

「個案分析」決賽 – 上午(續)

6. 比賽會場將由主辦單位工作人員擔任各隊大使進行現場監督。工作人員將於比賽結束前30分鐘、5分鐘提醒參賽隊員比賽時限。
7. 各參賽隊伍須在限定時間內將編製好的簡報儲存於兩個隨身碟。請留意，每個隨身碟內僅應儲存一個簡報電子檔案，切勿儲存其他草稿檔案以免混淆。延遲遞交隨身碟將視同棄賽。
8. 比賽結束時，大使將收取兩個隨身碟並立即將各隊簡報電子檔寄給口頭簡報會場工作人員供各隊於下午進行口頭簡報時使用。全體參賽同學應關閉筆電，並將草稿紙交由大使保管。

三、比賽規則

「個案分析」決賽 – 下午

1. 決賽日下午為個案分析口頭簡報環節。口頭簡報比賽進行期間主辦單位不提供「柏強網」、網路及任何參考資料供參賽者進行資料查詢。
2. 口頭簡報順序由主辦單位公開抽籤決定。除第一支簡報隊伍得於其簡報場次開始前50分鐘取得其上午編製的簡報電子檔、草稿紙，使用各會議室的投影機進行演練外；其餘隊伍均依抽籤結果於各簡報場次開始前40分鐘取得該隊上午編製的簡報電子檔、草稿紙，使用各會議室的投影機進行演練。
3. 口頭簡報陳述內容應以各隊上午編製的個案分析簡報內容為基礎，除了英文題目應以英語進行口頭簡報外，以國語為主要語言。
4. 口頭簡報比賽將全程錄影並以視訊連線方式供帶隊老師於指定的地點觀賽(須預先登記)。帶隊老師於比賽進行期間不得與晉級隊參賽學生進行與競賽內容有關之指導或討論。所有參賽人員不得穿戴任何能顯示其所屬校系的服飾或於口頭簡報中明示或暗示其所代表的校系。

三、比賽規則

「個案分析」決賽 – 下午(續)

5. 每支隊伍有33分鐘口頭簡報時間，時間分配如下：
 - 前20分鐘：團隊簡報。除了英文題目應以英語進行口頭簡報外，以國語為主要語言。每位隊員均需負責一部分簡報，簡報情境為對客戶提案簡報，工作人員將於時間結束前3分鐘、1分鐘舉牌提醒，時間到響鈴提醒，請結束報告。
 - 後13分鐘：評審提問，包含至少一個英語提問，參賽同學應以英語回答。工作人員將於時間結束前3、1分鐘舉牌提醒，時間到響鈴提醒，請停止應答。
6. 決賽成績將以中英文簡報表達內容、中英文口語論述技巧、臨場思辨反應能力、臨場中英文應答、團隊合作表現等綜合評分，滿分100分。
7. 比賽結束後禁止將草稿紙等題目相關筆記攜出會場。
8. 決賽日當晚將舉辦頒獎晚宴，邀請全體參賽校系主任、帶隊老師及晉級決賽隊伍學生出席。

勤業眾信稅務達人挑戰賽籌備小組聯絡方式

11073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2樓 (02) 2725-9988

稅務部洪偉珊小姐，分機3043，lyhung@deloitte.com.tw

稅務部林家禾先生，分機3682，joslin@deloitte.com.tw

稅務部郭怡秀副理，分機3748，evekuo@deloitte.com.tw

稅務部朱淑妝協理，分機3967，bchu@deloitte.com.tw

Deloitte泛指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Limited (簡稱“DTTL”)，以及其一家或多家全球會員所網絡及其相關實體 (統稱為“Deloitte組織”)。DTTL (也稱為“Deloitte 全球”) 每一個會員所及其相關實體均為具有獨立法律地位之個別法律實體，彼此之間不對第三方承擔義務或約束。DTTL每一個會員所及其相關實體僅對其自身的作為和疏失負責，而不對其他的作為承擔責任。DTTL並不向客戶提供服務。更多相關資訊，請參閱www.deloitte.com/about 了解更多。

Deloitte 亞太(Deloitte AP)是一家私人擔保有限公司，也是DTTL的一家會員所。Deloitte 亞太及其相關實體的成員，皆為具有獨立法律地位之個別法律實體，提供來自100多個城市的服務，包括：奧克蘭、曼谷、北京、河內、香港、雅加達、吉隆坡、馬尼拉、墨爾本、大阪、首爾、上海、新加坡、雪梨、台北和東京。

本出版物係依一般性資訊編寫而成，僅供讀者參考之用。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Limited (簡稱“DTTL”)、其會員所或其相關實體的全球網絡 (統稱為“Deloitte組織”) 均不透過本出版物提供專業建議或服務。在做出任何決定或採取任何可能影響企業財務或企業本身的行動之前，請先諮詢合格的專業顧問。

對於本出版物中資料之準確性或完整性，不作任何陳述、保證或承諾 (明示或暗示)，DTTL、其會員所、相關實體、僱員或代理人均不對與依賴本出版物的任何人直接或間接引起的任何損失或損害負責。DTTL及其每個成員公司及其相關實體在法律上是獨立的實體。

